

附件2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安全生产、建筑市场、施工现场管理的法律、法规、法规和标准；
- 2、负责建设工程安全施工措施备案；
- 3、组织市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考核工作；
- 4、监督检查建设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和安全防护情况，参与对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行为的查处；
- 5、受理建设工程安全隐患及事故的举报、投诉，参与市区重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 6、协助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和取证，按有关程序提出处罚建议；
- 7、负责施工企业综合考评和信用档案管理工作；
- 8、协助办理市区建设工程拖欠工程款及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
- 9、受托对建筑意外伤害保险工作进行监管；
- 10、派遣驻外办事处人员，协助抓好外出施工队伍的管理；
- 11、指导各县（市）、区安监站、建管处的业务工作；
- 12、指导燃气企业实施规范化服务,提高行业服务水平；
- 13、推广燃气先进技术,组织行业间业务信息交流；
- 14、组织燃气行业职工持证上岗培训、安全教育提供燃

气企业的安全生产、供应的咨询服务；

15、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监督一科、监督二科、监督三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9年，根据市局统一部署，本站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安全红线意识，紧紧围绕建筑施工安全文明监管、扬尘防控、窗口服务事项、农民工权益保障开展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巩固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入推进本质安全和长效机制建设，大力推进重点工作，全力保障重点工程，逐步提高市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整体水平，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总结如下：

一、从严治党，强化作风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断加强学习型党支部建设，刚性落实好“三会一课”，多种方式深入学习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二是加强党性锤炼和理想信念教育。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

态化制度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高标准谋划、周密化组织，充分用好“学习强国”平台，使理论学习成为党员干部的行动自觉，做到用新思想统一思想，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党的宗旨，不断增强党性修养，在本职工作岗位上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三是强化意识形态工作。制定了站党支部及班子成员“第一种形态”责任清单、主体责任正面清单和主体责任负面清单，加强宣传引导，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四是深化“安监卫士”品牌建设。周密谋划全年活动，狠抓活动落实，强化保障，打造服务型“安监卫士”，铸就廉洁型“安监卫士”。五是加强领导班子及干部队伍建设。领导班子做到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充分发扬民主，坚持集体讨论、集体决定。同时重视干部队伍建设，积极组织“5·10”思廉日、“12·9”国际反腐败日和“算好廉政账”专题教育月等活动。六是认真开展综合绩效日常督查和考评工作，开展财务监督检查、作风行风检查、工作效能检查，抓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对干部职工执行廉洁自律规定和工作纪律实施监督。

二、突出重点，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

2019年，我站共监管市区房屋建筑工程461个，总建筑面积2485.6万平方米，工程造价505.34亿元；城市轨道交通工程25个标段，工程造价156亿元；市政工程19个，工程造价31.6亿元。

全年对市区房屋建筑工程组织安全监督抽查共计1721次，签发整改通知书819份、局部停工通知书386份，发现安全隐患

7212条，移交行政处罚123起；对轨道交通工程组织监督抽查共计490次，签发整改通知书303份，局部停工整改通知书4份，发现安全隐患973条，移交行政处罚20起；对市政工程组织日常监督抽查共计66次，签发整改通知书59份，局部停工通知书1份，发现安全隐患208条，移交行政处罚12起。

2019年市区建设工程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3起，死亡3人，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可控。

（一）压实企业主体责任，规范安全生产行为

一是开展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告知承诺专项行动，共签订告知承诺书556份，承诺公示率100%。二是全面推行安全监理报告制度，全年共接收监理月报2041份，重要事项快报19份，通报表扬总监11人次，通报批评总监65人次，撤换总监2人，对总监违规行为移交行政处罚20起。三是实行差别化监管。对安全管理薄弱的项目进行通报批评和约谈督办，加大查处力度，强势扭转项目安全生产状况。四是持续推进诚信体系建设。实行“两场联动”，对企业实施信用扣分4次。五是严格落实项目经理安全责任，全年共对项目经理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记分管理234次。

（二）推进项目标准化建设，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一是全面开展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月度自评和企业季度评价工作，并将标准化评价情况作为项目评先评优和差别化监管的重要依据。二是指导企业创建标准化星级工地，推进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水平持续提升。坚持全面覆盖、分类指导的原

则，实行项目日常安全管理状况一票否决制，防范突击包装应付集中考评的情况，全面推进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2019年共受理星级工地申报113个，推荐南通市市级标化星级工地51个，省级标化星级工地33个。三是实行样板引路。开展示范工地观摩活动，推动5个智慧工地项目落地实施，其中2个绿色智慧建筑工地被省住建厅定为全省观摩项目。2019年共组织全市现场观摩会1次，全省现场观摩会2次，参加观摩人员共计1400余人。四是采用“倒排名”抓问题工地。对在建项目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情况实行排名，排名靠后的企业安全负责人每周报告项目安全状况，全年共整治C类工程74个，通报较差项目15个，约谈企业73次。

（三）强化危大工程管理，杜绝恶性事故发生

一是严把核查报告关。在监督告知时严格核查工程项目危大工程清单，在超危大工程开工和完工时由监理按规定上报，监督人员及时掌握超危大工程数量、分布以及施工信息。二是严把方案论证关。根据企业上报信息，适时安排监督人员参加专家论证会议，规范专家论证程序，了解专家意见和建议，为后续监管打下良好的基础。三是严把过程检查关。根据监督计划对超规模危大工程组织专项抽查，督促企业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检查率和隐患整改率达100%。四是严把验收关。超危大工程验收时除规定人员参与外，还要求论证专家参与验收。五是重点宣贯。在安全例会、现场观摩会和专题培训中重点宣贯了《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安全管理实施细则（2019版）》和《关于加强江苏省装配式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的意见（试行）》，指导各参建单位规范安全生产行为。六是组织开展危大工程专项检查。全年累计监管超规模危大工程214个，其中房建工程144个，城市轨道交通工程70个，开展深基坑、建筑大型机械设备安全、高支模、防高坠及有限空间作业等计划内专项检查30项，另外根据上级部门有关文件开展计划外专项整治活动10项、综合大检查4项。

（四）深化机械安全监管，加强安全风险管控

目前市区建设工程共有大型机械设备842台，其中房建工程750台，城市轨道交通工程92台。为强化大型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管，一是全面执行安装拆卸告知、静态检查、安装检测验收、使用登记备案、顶升加节审批验收、塔吊附墙检测、施工升降机二次到顶检测以及到期复检制度，严肃查处违规行为。2019年共办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告知797台，拆卸告知641台，办理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837台。二是实施建筑起重机械关键环节抽查。全年共计抽查起重机械安拆行为59次，塔机安全监控系统4次，检测验收情况548次，开具检查记录324份，签发限期整改通知书177份，局部停工整改通知书45份，移交行政处罚18起。三是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年初成立节后复工检查小组，对市区建筑起重机械进行全覆盖、全方位安全检查。5月份聘请专家对市区建筑起重机械组织了“回头看”。9月~12月通过购买专业检查服务，开展市区建筑起重机械专项整治活动，共检查在建工程120个，抽查塔吊295台，施工升降机50台，签发隐患

整改通知书43份，局部停工通知书36份，组织约谈8次，移交行政处罚14起，发现各类安全隐患1185条。

（五）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一是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督促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并组织宣讲团进入工地设点宣讲，共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610人次。二是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活动。2019年共组织两场市区建筑施工安全技术与管理培训活动，合计1160余人参加。三是指导企业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活动，提高从业人员防灾、逃灾、避灾和自救、互救能力。四是深入推进“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双月”活动，在企业内部形成良好的安全生产培训教育氛围。五是开展生产安全事故和灾害警示教育，通过典型事故案例分析，开展警示教育专题培训，强化警示教育效果，切实增强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六是开展各具特色的行业性活动。组织企业积极参加“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安全合格班组”建设等活动，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维护社会公共安全。七是重视监督人员学习交流。先后组织人员赴南京、重庆、成都、徐州、深圳、贵阳、哈尔滨等地培训学习和考察交流，提高监管人员业务素质和监管能力。

（六）发挥部门职能优势，完成各类保障工作

积极响应市各类创建活动，配合完成保障工作。一是完成了国庆、“森旅节”期间建筑施工领域安全保障工作。二是扎实做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工作，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三是积极协助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努力推动对标达标全面落实。四是

在中、高考期间集中开展“禁噪”通知书发放、白天督查和夜间巡查等工作，切实为考生营造良好的复习迎考环境。五是配合做好市区建筑工地排污整治相关工作，加快推进施工现场环境整治工作。

（七）推广信息技术应用，促进科学高效监管

一是启用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系统，初步实现执法检查规范化、信息传输实时化，提升监管效能。二是积极推广建筑工程用工实名制管理系统，辅助破解工人工资拖欠和人员管理难题。三是全面应用塔机安全监控系统，辅助进行塔机安全管理，防范违章作业等行为。四是全力推进扬尘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系統，增强信息获取能力。

（八）狠抓施工扬尘治理，提升文明施工监管

一是开展施工扬尘专项治理工作，督促企业完善建筑施工扬尘治理管理体系，推动市区建筑工地落实扬尘防控措施。全年累计开展建筑工地环境综合整治及扬尘防控各类抽查380余次，签发整改通知书221份，停工通知书8份，组织警示约谈10次，公开通报项目15个，因扬尘防控不到位移交行政处罚69起。二是不断完善应急处置工作机制，提升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能力，全年累计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12次。三是组织土方开挖扬尘防控观摩活动，通过现场演示和深入讲解，推动企业改进土方开挖阶段扬尘防控措施。

（九）处理各类举报投诉，巧解各方矛盾纠纷

多措并举，积极调处举报投诉，妥善化解矛盾纠纷。一是

规范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积极维护工人权益。全年共受理投诉249起（不含春节期间驻信访92起工资投诉），处置率100%，其中涉及农民工工资212起，占有所有投诉的85%，安全工伤投诉8起，施工环境及施工扰民投诉29起，未发生因农民工工资拖欠引发规模（50人）以上集体上访讨薪事件。二是健全信息平台，优化信访处置体系。对外不断完善信息联络平台，设立举报投诉电话、建立预警信息发布制度，进一步畅通沟通交流及举报反映渠道；对内不断优化信访处置流程，明确举报投诉接、处、回的处置责任，提高工作效率。三是全面推进农民工工资专用帐户建设，推动“四项制度”落地。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做好明年工作，意义重大，影响深远。在新的一年里，全站上下将延续良好态势，以更加坚定的信心，坚决守住安全生产稳定向好局面，坚决防范重大人员伤亡事故，真正守住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和高质量发展的红线底线。

第二部分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本部分数据表另附公开文件)

第三部分 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度收入、支出总计3708.0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16.16万元,增长49.80%。其中:

(一) 收入总计1854.03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1854.03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616.16万元,增长49.80%。主要原因是轨道交通工程安全监管工作量增加、工资性津贴政策性调整。

(二) 支出总计1854.03万元。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1506.55万元,主要用于建设工程安全监管。与上年相比增加502.65万元,增长50.10%。主要原因是轨道交通工程安全监管工作量增加、工资性津贴政策性调整

2. 住房保障支出347.48万元,主要用于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13.51万元,增长48.50%。主要原因是工资性津贴调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本年收入合计 1854.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54.03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本年支出合计 1854.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3.41 万元,占 90.30%;项目支出 180.62 万

元，占 9.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3708.0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16.16万元，增长49.80%。主要原因是轨道交通工程安全监管工作量增加、工资性津贴政策性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1854.0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25.57万元，支出决算为1854.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90%。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工程建设管理。年初预算为1120.61万元，支出决算为1506.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轨道交通工程安全监管工作量增加、工资性津贴政策性调整。

（二）住房保障支出

1. 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85.64万元，支出决算为8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住房改革支出提租补贴。年初预算为115.74万元，支出决算为261.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5.70%。决算

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性津贴政策性调整。

3.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62万元。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73.41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15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98.56万元、津贴补贴268.72万元、社会保障缴费265.24万元、绩效工资348.5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7.58万元、离休费16.02万元、退休费116.25万元、抚恤金5.81万元，生活补助4.78万元、住房公积金216.3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18万元。

(二) 公用经费125.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3.85万元、印刷费1.66万元，水费0.28万元、电费5.10万元、邮电费2.32万元、差旅费5万元、维修(护)费7.25万元、会议费2.50万元、培训费0.65万元、公务接待费0.07万元、工会经费17.17万元、福利费19.4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5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7.55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南通市

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54.0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16.16万元，增长49.8%。主要原因是轨道交通工程安全监管工作量增加、工资性津贴政策性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73.41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15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98.56万元、津贴补贴268.72万元、社会保障缴费265.24万元、绩效工资348.5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7.58万元、离休费16.02万元、退休费116.25万元、抚恤金5.81万元，生活补助4.78万元、住房公积金216.3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18万元。

(二) 公用经费125.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3.85万元、印刷费1.66万元，水费0.28万元、电费5.10万元、邮电费2.32万元、差旅费5万元、维修(护)费7.25万元、会议费2.50万元、培训费0.65万元、公务接待费0.07万元、工会经费17.17万元、福利费19.4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5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7.55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2.5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94.4%；公务接待费支出0.07万元，占“三公”

经费的0.0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2.55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12.55万元，完成预算的56%，比上年决算增加6.81万元，主要原因为安全监管业务工作量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2019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8辆。

3. 公务接待费0.07万元，完成预算的2%，比上年决算减少0.03万元，主要原因为控制接待经费；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控制接待经费。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7万元，接待1批次，6人次，为接待外地兄弟单位学习打造智慧安监平台先进经验；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2.50万元，完成预算的41.70%，比上年决算减少0.0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压缩经费。2019年度全年召开会议19个，参加会议4480人次。主要为召开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会议。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10.52万元，完成预算的95.60%，比上年决算增加6.15万元，主要原因为加强安全监管培训；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压缩经费。2019年度全年组织培

训 14 个，组织培训 2499 人次。主要为建设工程安全教育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建筑工程管理处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8.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7.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环境整治、劳务用工等各类督查、专项检查用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部门单位（开展、

未开展) 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 , 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 ; 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 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 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 :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 :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 : 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 因公出国 (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 (境) 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 支出。